

呼伦贝尔学院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自评自建工作 2025 年 4 月份工作安排

各评建工作专项小组、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：

为确保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顺利推进，全面落实学校关于审核评估自评自建月调度工作的具体要求，现将 4 月份的工作安排明确如下：

一、评建单位

各评建工作专项小组、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

二、时间安排

2025 年 4 月 1 日—4 月 30 日

三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评建工作专项小组

1. 各专项小组根据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及专项小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，有序推进自评自建工作。

2. 各专项小组组织召开研讨会议，论证《自评报告》（三稿）的修订，认真核查数据，凝练示范案例，完善、规范支撑材料并上传至 FTP 平台，4 月 10 日前提交支撑材料目录。

3. 各专项小组围绕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推进过程中的问题清单》，按照“发现问题—责任分配—制定方案—执行整改—定期销号”的闭环管理方式，于 4 月 30 日前提交 3-4 月问题销号清单。（见附件 1）

4. 规范整理教育部审核评估系统上传的材料，按时提交至评建办。（具体材料及要求见附件 2。）

5. 各专项组 4 月落实的分项工作：

(1)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组：围绕“1.2 思政教育”开展专项整改工作。

(2) 培养过程组：4月上旬下发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计划实施方案》，并严格按照方案中规定的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，确保按时验收，切实推进课堂教学改革。

(3) 教学资源与利用组：持续推进巡课平台建设，4月完成各项基础建设任务，争取5月初全部落实到位；结合学校产教融合特色案例，准备案头材料：实验实训室图册。

(4) 教师队伍组：组织开展教职工“审核评估应知应会知识”线上答题活动；结合学校教育戍边特色案例，收集相关材料，准备案头材料集：优秀教师事迹材料集。

(5) 学生发展组：4月上旬下发《2025年学风建设年活动方案》，4月下旬下发《呼伦贝尔学院2024-2025学年春季学期大学生“阳光体育锻炼”计划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，并严格按照方案规定的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，确保按时验收，切实提升学风建设水平；组织开展学生“审核评估应知应会知识”线上答题活动。

(6) 质量保障组：结合“三项评估”工作推进开展“质量文化建设月”系列活动。

(7) 教学成效组：完善毕业生跟踪调查长效机制，做好毕业生、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前期准备工作；确保所提供的《用人单位清单》中所列电话号码准确无误且能够正常拨打，并能积极配合审核评估专家访谈工作；结合学校教育戍边特色案例，收集相关材料，准备案头材料集：优秀毕业生事迹材料集。

(8) 宣传报道及文化氛围建设组：持续做好校园审核评估质量文化宣传，营造浓厚的评估氛围；选树先进典型人物，做好优秀典范师生宣传报道工作；持续宣传“省级一流课程”建设成效；优化校史

馆展板内容；对教学楼、办公楼的楼层索引进行全面检查和更新，确保索引信息准确无误。

(9) 后勤保障及校园环境建设组：做好校园环境治理工作；完善校园餐饮安全整治工作制度流程和安全风险动态评估机制；呼伦贝尔学院产教融合基地验收交付使用；整治校园公共环境卫生盲区，完善巡检机制。

(10) 纪检督查组：根据4月份重点工作安排，督导检查评建办、各专项小组、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工作推进落实情况，并4月底形成检查报告提交至评建办。

6. 各专项组依据以上工作安排高质量推进各项任务，并填写附件3，于**4月30日前提交**。

(二) 各部门

1. 各部门要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和本部门制定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，有序推进自评自建工作。

2. 各部门高度重视制度建设，持续深入推进修订制度文件工作，确保各项制度建设按时完成，为部门的高效运行和学校的长远发展提供制度保障。

3. 针对本部门涉及的审核评估核心数据，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，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方案，及时反馈至所属审核评估工作专项小组。

4. 各部门要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2024-2025学年第二学期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时序表》的具体工作及专项组工作要求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，填写附件3，于**4月30日前提交**。

5. 各部门要继续开展“我为评估做件事”主题活动，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，切实增强教职工的责任感、使命感和主人翁意识，营造“人人关心评估、人人了解评估、人人参与评估、人人都是评估对象”的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二级学院

1. 各学院要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和本学院制定的自评自建工作计划，落实好自评自建工作。

2. 各学院依据学校下发的《呼伦贝尔学院本科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计划实施方案》和《2025年学风建设年活动方案》，切实加强教风学风建设工作。要精心组织、周密部署，引导全体师生全身心投入教学与学习活动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，全面提升教学质量与学风水平。

3. 结合学校“课程评估”“实验教学评估”和“基层教学组织评估”工作，开展“质量文化建设月”系列活动，重点督查教学文档（包括课堂教学、试卷、毕业论文等）的规范性，推动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。

4. 根据学校自评报告撰写要求及“五项评估”工作专家反馈的意见，进一步修订《自评报告》和示范案例的二稿，**并于4月30日前提交三稿。**

5. 根据学校《呼伦贝尔学院2024-2025学年春季学期大学生“阳光体育锻炼”计划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，各学院需结合专业特点与学生实际情况，制定针对性强、可操作的具体实施方案，广泛动员学生积极参与各类增强体质活动，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，有效提升体测成绩。

6. 各学院根据师生满意度调查反馈情况，组织开展师生座谈会，切实解决师生反映的各类问题。

7. 各学院要继续开展“我为评估做件事”主题活动，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，切实增强全校师生的责任感、使命感和主人翁意识，营造“人人关心评估、人人了解评估、人人参与评估、人人都是评估对象”的浓厚氛围。

8. 各学院依据《呼伦贝尔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时序表》的具体工作及专项组工作要求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，填写附件 3，于 4 月 30 日前提交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认真学习 3 月份学校审核评估推进会和领导小组会议精神，进一步明确职责任务，主动作为，形成合力，有的放矢地推进审核评估工作。

2. 秉持问题导向原则，深入分析存在的不足，逐一排查与解决，凝聚核心力量攻克教育教学中的薄弱环节，突显质量文化建设成效，并做好成效宣传工作。

3. 按时提交月调度材料。纸质版报送至评建工作办公室（逸夫楼 604）。电子版材料：专项组提交至乌妮尔老师，各部门提交至黄慧老师，各学院提交至刘心怡老师。电子版命名为“专项组（部门、学院）名称+材料名称”。

附件：

1. 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2025 年 3-4 月问题销号清单》
2. 教育部评估系统上传材料清单及模板
3. 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 2025 年 4 月份工作要点推进表》

（联系人：娜布其；联系电话：0470-3996310）

教务处（评建办公室）

2025 年 3 月 31 日